

開放文學 – 英雄傳奇 – 大宋中興通俗演義 第六十回 秦檜定計削兵權

卻說岳飛輕騎至臨安朝見高宗，奏道：「金人舉國南來，巢穴必虛，若以吾軍長驅京洛以搗之，彼必奔命，可坐而斃。」帝不從。秦檜尤惡之，背地奏高宗，以為：「陛下既詔各路班師，不久太上皇梓宮及韋太后消息至矣。今濠州雖失，乃小忿耳。請陛下以大孝自體，勿聽臣下之言也。」高宗因見金人屢失盟好，遲疑未決。岳飛既退私第，身沾宿疾苦寒，咳嗽不已。然其志圖報效，又恐高宗急於退敵，次日又具奏曰：「臣如領兵搗其虛國，勢必得利。陛下若以敵方在邇，未暇遠圖，欲乞親至蘄、黃以議攻敵，庶幾為後計也。」帝見岳飛意切，乃下詔著飛會樂蘄、黃。飛承命，即日辭帝回鄂州，收拾人馬，望蘄、黃進發。時值春盡三月間，天氣暄暖，人馬精神，所過秋毫無犯，隴道中耕夫皆荷鋤而觀。岳侯遣人探濠州消息，哨馬回報，濠州日前被金人陷了，今退去二朝矣。岳飛得諜報，即以人馬進濠州，安撫軍民，修理府庫，令軍士築壕垣，委官鎮守，具表遣人遞奏行在。遂還兵屯舒州，以候朝廷之命。

高宗得岳飛條陳濠州表疏，差內臣齎於尚書府發落。內臣領詔，迳至秦檜府中呈報。秦檜見了奏疏，著人請過給事中范同，到府有事商議。差人去不多時，范同隨入府，參見秦檜畢，檜引入後堂，與之分賓主而坐。同曰：「小官何得有坐？」檜曰：「有事與執事計議，但坐無妨。」同始敢坐於堂側。檜曰：「吾意力主和議，岳飛諸人往往奏上，欲圖恢復。近日府中接到疏章疊積，誠恐諸將難制，今欲盡收其兵權，足下有何良策？」范同曰：「此易事矣。且朝廷封爵出由丞相，何不奏上，請除韓世忠、張俊岳飛樞府之職，則兵柄自解。」檜大喜曰：「公言深合我意。」因設酒禮待同。飲至半酣，檜問及朝中某人可進，某人可退，同一一為之開導。檜見同阿己，甚悅。酒罷，范同辭檜退去。

次日，秦檜密奏：「張俊戰石臯之捷，遂復廬州。韓世忠鎮守江淮，金人不敢南下。岳飛兵駐朱仙鎮，兀兀徙家遠遁。

是三將者，偉績昭著，望陛下降詔，召赴行在，論功升賞，庶使朝廷諸人知所勉勵。」高宗大悅，遂允其請，即日頒詔，遣內臣齎於各鎮去訖。

且說一路使臣齎到建康召張俊張俊正在府中議事，聽得朝廷有使命來，即降階迎候。使臣迳至堂中，宣讀聖旨。詔曰：朕承中業，遭家不造，天步艱難，人心騷動。氐羌蠹侵於西土，獯狄蜂擾於中原，生靈荼毒，朕實憫焉。所賴文武同心，將士戮力，內平禍亂，外靖邊庭。茲者，宣撫使張俊，狗國無家，護兵有法。智謀深博，可以運籌帷幄之中；聲名隱隆，可以折衝廟堂之上。朕心所屬，與論攸歸，卿宜疾赴行在，論功授封。嗚呼，盡忠匡國，惟臣子之至誠；崇德報功，乃朝廷之通典。欽予時命，想宜體悉。

張俊接詔，謝恩已畢，即吩咐軍中，戎務委能將總理，自隨使臣迳赴行在。次日朝見高宗，高宗大悅，謂曰：「卿為國勤勞，多聞捷報，朕嘗欲一見，因卿總戎在外，未可遽離。今召赴行在，實以卿克理內政也。」俊頓首稱謝。俊既退出居府，第二日韓世忠、楊沂中、王德等，皆隨詔來到，獨岳飛未至。

秦檜問於參知政事王次翁，次翁曰：「岳飛一軍最為關要。明日再奏，仍遣使促之。待眾人聚於京師，權柄不一，自生猜忌，此正鎮諸侯法也，丞相慎勿失此。」秦檜然之。遇早朝，檜復奏：「岳飛兵屯舒州未至，陛下再差內臣召入，則可以擬封爵。」高宗允奏，復遣司農李若虛同內官黃順，齎詔催促岳飛速赴朝廷。李若虛、黃順領詔，迳往舒州見岳侯，宣讀上意。

岳飛俯伏聽命。詔曰：

提七萃之旅，入則拱衛於岩除；建六蠹之威，出則撫臨於邊塞。克備爪牙之寄，聿資心膂之臣。誕敷顯命，播告治朝。乃者諸路招討使岳飛偉量沈雄，英資果毅，早膺勇爵，備歷戎行。懷干城禦侮之材，著斬將奪旗之績。屢得捷聞，甚契朕意。今將頒詔於諸鎮，即日咸聚於京師。

欲擬封賞，惟卿未至，故茲詔示，指不多及。

岳飛拜受詔書，請使臣李若虛、黃順入後堂坐定，問曰：「有勞使臣遠來，近日頒詔諸鎮，出於上意，或由廷臣主之？」若虛曰：「不瞞君侯說，吾二人實上命所遣，其擬封賞級，皆從秦丞相之請也。」飛曰：「二使臣先回，岳某隨後便至。」黃順曰：「聖旨候君侯與諸鎮會朝，若復後期，則吾二人亦有罪也。望君侯一同付朝。」岳飛只得以軍事付岳雲掌理，自與使臣迳赴行在。至京師幾越七日，遂同韓世忠、張俊楊沂中、王德等，會朝見高宗皇帝。帝下命召岳飛入內廷，有機密事商議。飛即承命，進見高宗於拱德殿，拜伏階下。高宗曰：「朕嘗思內閣之語，以中興一事專委任卿。廷臣多有議論與金講和者，朕亦緣太上皇梓宮未還，韋太后車駕耗焉，是以切於尋盟，欲得應成此事。日今遣使往返道路，金人屢有此請，朕不得已而從之。是使卿班師還鎮，用賜封賞，居列朝廷，分理諸政事。」

候在金人的有太上皇及韋太后消息，與卿等又作遠圖。何屢屢詔至，卿未即赴以慰朕懷耶？」岳飛頓首流血徐奏曰：「臣非敢抗違君命，而不果行哉。初，臣駐兵鄆城，距黃龍府只曾七十里。那時金人之氣銷沮殆盡，正待會集兩河忠義，指日渡河，誅兀兀如砧上之肉，復汴京猶反掌之易。陛下連寶到御札金字牌一十三道；臣遠離朱仙鎮，河南百姓苦遭金人所荼毒者，遮道而留，哭聲震野，慘不忍聞。彼時臣逗遛於進退莫得之間。

仰思君命，俯視民情，是班師歸鄂之旨，臣甚不得已之意也。」言罷血披階墀，嗚咽似不出聲。高宗亦為之慘焉，復諭曰：「卿之勤勞，朕足知矣。日已晏，且退，來早詣尚書省聽候指揮。」飛披甲而退。

次日降出聖旨，拜韓世忠、張俊為樞密使，岳飛為副使，並宣押至樞府治事。加楊沂中開府儀同三司，賜名存中。王德清遠軍節度使。准秦檜奏而進范同為翰林學士。世忠等既承封爵，各具表會同謝恩。惟張俊懷不平，退居府中，自以為岳飛年少於我，初只列在將校之中，今日職位拔起，居我上，必須謀陷之，方雪此憤。乃與心腹人胡居正商議陷岳飛之計，居正曰：「樞密近來知朝廷封爵之事乎？」俊曰：「不知也。」居正曰：「秦檜力主和議，恐難制諸將，故用此鎖諸侯法，盡收樞密等兵權。今聖上擬定升職，猶使並宣押詣樞府治事，非秦檜之本意。樞密何不以此罷兵首請秦檜，將所部隸御前，庶不復用兵意，且力贊和議，重結於秦檜。那時何患官職弗進於岳侯之上，而乃區區欲陷之乎。」張俊聞居正之言大喜。次日，迳往秦府中見檜，請以所部隸御前。且言邊將貪功，阻其和議，致使干戈不息，毋以舒內寢之宵吁也。檜見俊首開罷兵之端，深合其意，喜曰：「張樞密果有心對秦某，終當不負公也。」俊曰：「丞相為天下蒼生也，俊安得不贊其成。」檜尤悅之，留府中議論終日。自是秦檜有所為，必謀於後。俊圖得高位，亦盡心為之措置矣。

檜因奏帝，乞罷三宣撫司，以其兵俱隸御前。遇出師之際，臨時取旨調發。又奏置三總領所於湖北、淮東、淮西，以統諸軍。帝皆允其請。詔下，即日罷三宣司，以收其兵。凡朝廷一應政事，皆出秦檜門矣。以後軍需錢糧，因時改變。中外騷動，將士多不安。淮東舊屬韓世忠部下之軍，因罷宣撫司後暴悍無統，欲生邊釁。消息傳入御前，高宗召廷議曰：「軍制之初，即聞變亂，以其無大將統之也。朕於眾諸侯中擇其素有重望者領之，惟宣司職不預焉。爾眾臣試舉誰能任此職者？」諫議大夫萬俟卨奏曰：「陛下之論極善。大將之中素有重望者，惟開府儀同三司楊存中深得士心，其人可稱此任。」高宗曰：「存中雖有小才，而非大器，終不足以濟大事也。據朕所論，大將才無如岳飛者，若委任之，必能服眾矣。」是日即下詔著岳飛往淮東，安撫韓世忠之軍。岳飛承詔迳往淮東地界。軍士聞知朝廷差岳侯來到，無有不悅。岳飛至鎮所，宣以威信，部伍肅然，內中有反去者，依前來歸。事聞行在，高宗悅曰：「岳飛的不負朕委任也。」廷臣舉賀，不在話下。

